

SHERLOCK HOLMES

福尔摩斯探案全集(图注本)

(英) 阿瑟·柯南·道尔 著 玖
THE CASE BOOK OF SHERLOCK HOLMES

新探索



YZL10890117388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福尔摩斯探案全集（图注本）⑨

新探案

The Case-Book of Sherlock Holmes

(英) 阿瑟·柯南·道尔 著
秦白樱 译



YZLI0890117388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新探案/(英)柯南道尔(Conan Doyle, A.)著;秦白樱译.—北京:新星出版社,2011.9

(福尔摩斯探案全集:图注本)

ISBN 978-7-5133-0261-6

I . ①新… II . ①柯… ②秦… III . ①侦探小说—英国—现代 IV . ①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137847号



新探案

(英)阿瑟·柯南·道尔 著;秦白樱 译

策 划: 褚 盟

责 任 编 辑: 李文彬

责 任 印 制: 韦 舰

装 帧 设 计: 视觉共振

出 版 发 行: 新星出版社

出 版 人: 谢 刚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

网 址: www.newstarpress.com

电 话: 010-88310888

传 真: 010-88310899

法 律 顾 问: 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

读 者 服 务: 010-88310800 service@newstarpress.com

邮 购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

印 刷: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1000 1/16

印 张: 24.25

字 数: 377千字

版 次: 2011年9月第一版 2011年9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33-0261-6

定 价: 28.00元

版权专有,侵权必究;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 阅读之前 没有真相

午夜文库——

声明：本书根据 Random House 一九八六年十月版重新译出。



阿瑟·柯南·道尔爵士
Sir Arthur Conan Doyle (1859–1930)

阿瑟·柯南·道尔爵士，英国小说家。

一八五九年五月二十二日，柯南·道尔出生于英国爱丁堡。一八八五年，获得医学博士学位。在一八八七年的《比顿圣诞年刊》上，柯南·道尔发表了第一篇福尔摩斯故事《血字的研究》，史上最伟大的侦探由此走向世界。柯南·道尔一生共创作了六十个福尔摩斯故事，包括五十六个短篇和四部长篇。他的作品影响了后世所有的侦探小说作家，改变了侦探小说的历史，为侦探文学，乃至世界文学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一九〇二年，柯南·道尔被封为爵士。一九三〇年七月七日，柯南·道尔在家中逝世，享年七十一岁。他因塑造了大侦探歇洛克·福尔摩斯，毫无争议地成为了侦探文学历史上最伟大的作家。

目录

新探案

2	序言
5	显贵的主顾
37	皮肤变白的军人
63	王冠宝石案
87	三角墙山庄
115	吸血鬼
139	三个同姓人
163	雷神桥之谜
195	爬行人
223	狮鬃毛
249	带面纱的房客
267	肖斯科姆别墅
291	退休的颜料商

延伸阅读

317	王冠钻石
330	福尔摩斯面面观
346	华生面面观
354	福尔摩斯和华生年表
367	同时代的追随者

新探案——

序 言^①

我很担心福尔摩斯先生变得和那些受欢迎的男高音歌手一样，在走过了自己的时代之后，还要一次次向宽厚的观众重复告别演出。^②是该收场了，不管是真实存在还是虚构人物，福尔摩斯都要遵守所有生命的准则。有人喜欢想象一个专门为虚构的人物存在的奇异世界——一个陌生的、不可能存在的地方。在那里，菲尔丁^③的花花公子依然可以向理查逊^④的美丽少女求爱，司各特的英雄们依然可以耀武扬威，狄更斯欢乐的伦敦佬依然在插科打诨，萨克雷^⑤的市侩们依然在胡作非为。或许，在这座神殿某个偏僻的角落里，福尔摩斯和他的华生医生也能够找到一席之地，把他们曾经占据的舞台让给某个更精明的侦探和某个更缺心眼儿的伙伴。

①这篇序言第一次发表在一九二七年三月的《海滨杂志》上，原本是为“歇洛克·福尔摩斯竞赛”所写，竞赛的主题是选出正典中十二篇最佳故事。如果参赛者的选择和柯南·道尔一致可以获得一百英镑的奖金和柯南·道尔自传《回忆和冒险》一本。作为《新探案》序言时略有改动。

②柯南·道尔也许想起了威廉·吉尔特。吉尔特于一八九九年开始扮演福尔摩斯，一九二三年又重新出演了舞台剧《歇洛克·福尔摩斯》。

③亨利·菲尔丁（1707—1754），英国作家，作品包括小说《约瑟夫·安德鲁斯》（1742）和《汤姆·琼斯》（1749）。

④塞缪尔·理查逊（1689—1761），英国著名作家。他创作了《帕梅拉》（1740），也称作《美德的报偿》。主人公帕梅拉在一个富裕家庭当女仆，通过善良女主人的培养学到了很多知识。女主人去世后，年轻的主人B先生爱慕她的美貌，开始用各种方式引诱她，企图破坏她的贞操。经过许多周折，帕梅拉贞洁的品德终于感动了B先生，他正式向她求婚，最终二人结为伉俪。这部小说出版后成为轰动一时的畅销书，人们争相阅读，全国上下出现了一股“帕梅拉热”。但是，亨利·菲尔丁并不欣赏，于一七四一年出版了讽刺戏拟小说《夏美拉·安德鲁斯夫人生平的辩护》，将帕梅拉描写成一个工于心计、专为自己打算的轻佻女子。

⑤威廉·梅克皮斯·萨克雷（1811—1864），英国作家。这里可能指其长篇小说《名利场》（1847）。小说塑造了一群荒淫无耻、昏庸无能而又道德败坏的英国社会上层人物，作者称他们为“一群极端愚蠢自私的人，不顾一切地为非作歹而又热烈地追求名利”。

福尔摩斯的事业已经持续了很久——虽然这样说可能有点夸张。如果一些老先生跑来对我说，他们孩提时代的读物就是福尔摩斯的冒险经历，那可无法得到他们想要的回应。没人愿意自己的经历被这样无礼地编排。一个冷酷的事实是，福尔摩斯是在《血字的研究》和《四签名》里——一八八七年和一八八九年之间出版的两本小书里——崭露头角的。此后问世了一系列短篇故事，第一篇是《波希米亚丑闻》，一八九一年发表在了《海滨杂志》上。它们看起来颇受欢迎，索求日增。于是从那以后，三十九年来断断续续写的故事，迄今已不下五十六七篇，编集为《冒险史》、《回忆录》、《归来记》和《最后致意》。其中近几年发表的这最后十二篇^①，现在编集为《新探案》。^②福尔摩斯开始他的侦探生涯是在维多利亚晚期的中叶，经过了短暂的爱德华时期^③。即使在那狂风暴雨的多事之秋，他也未曾中断自己的事业。^④因此，如果我们说，当初阅读这些小说的年轻人现在看到他们的成年子女又在同一本杂志上阅读同一个侦探的故事，也不为过。这可以说是不列颠公众耐心与忠实的一个好例子。

在写完《回忆录》之后，我下决心结束福尔摩斯的生命，因为我感到不能让自己的文学精力局限在一条单轨上。这位面颊苍白严峻、四肢慵懒的人物把我的想象力占去了不应有的比例，于是我就这么结果了他。幸运的是，没有验尸官来检查他的尸体，所以，在事隔很久之后，我还能不太费力地响应读者的要求，把当初的鲁莽一推了事。我并不后悔这样做，因为实际上我并没发现写这些轻松的故事妨碍了自己钻研历史、诗歌、历史小说、心灵研究以及戏剧等多样的文学形式，并在这些钻研之中认识到自己才能的局限性。即使

①这十二篇的发表顺序和单行本《新探案》中的排列顺序并不一致。发表顺序是：《王冠宝石案》、《雷神桥之谜》、《爬行人》、《吸血鬼》、《三个同姓人》、《显贵的主顾》、《三角墙山庄》、《皮肤变白的军人》、《狮鬃毛》、《退休的颜料商》、《带面纱的房客》、《肖斯科姆别墅》。

②这句话最初发表时为“其中近几年发表的这十二篇，将由约翰·默里爵士编集为《新探案》。”约翰·默里爵士是约翰·默里出版公司的老板。

③维多利亚女王在位时期是一八三七至一九〇一年，爱德华七世在位时期是一九〇一至一九一〇年。

④指《最后致意》。

福尔摩斯没有存在过，我也未必有更大的成就，只不过他的存在可能有点妨碍别人看到我其他的严肃文学作品罢了。^①

所以，读者们，请与福尔摩斯告别吧！我对大家给予我的信任致以无限的感激，并在此希望我提供的消遣方法可以报答大家，因为小说世界是逃离世间烦恼的唯一途径。

阿瑟·柯南·道尔谨启

^①最初发表时下面还有两段话：

关于近年来福尔摩斯的冒险经历是否不那么精彩了，或者华生的写作能力是否下降了，存在不少争论。一旦老调重弹，就算旋律已经改变，还是免不了得到“单调平淡”的评语。读者的这种想法並不奇怪，但他可能对作者心存偏见。我们小题大做一下。司各特在自传中写道，伏尔泰晚年的《小册子》就单篇来说呈衰退趋势，但是结成集子整体对比起来，就算得上是最精彩的作品了。而司各特某些优秀的作品也被批评家认为质量不高。上述的例证，让我心存期待，将来读我作品的读者将会发现他的感觉和之前邻居阅读时的感觉大不相同。

我将这次小小的竞赛作为考察读者观点的一次小测验。我从已经出版的四卷本短篇集中挑选出了十二篇最佳故事，我想知道我的选择是否和《海滨杂志》的读者意见一致。我将选单密封在了信封里交给《海滨杂志》的主编。

显贵的主顾^①——

①《显贵的主顾》于一九二五年二月和三月发表于英国《海滨杂志》。一九二四年十一月八日发表于美国《科利尔周刊》。

“现在没关系了。”十年来^①，当我第十次要求披露下面这个故事时，福尔摩斯终于给了我这样的回答。而我也终于得到许可，把这段从某种角度上堪称他职业生涯中最重要的案子公之于世。

福尔摩斯和我都喜欢土耳其浴。在弥漫着蒸气的休息室里，在舒适而懒散的气氛里，我总觉得他比在别的地方更通人情、更爱聊天一些。在诺森伯兰街澡堂^②的楼上，有个十分幽静的角落，那里并排放着两张躺椅，而我们的故事就从这个地方开始。那是一九〇二年九月三日^③，我们躺在这里，我问他有没有什么有趣的案子。作为回答，他突然从裹在身上的被单里抽出瘦长而灵敏的手臂，在身旁的上衣内袋里掏出一封信。

“这也许只是件小题大作的蠢事，但也许是个生死攸关的问题。”他把信递给我，“我所知道的也只是信上说的这些。”

信是前一天晚上从卡尔顿俱乐部^④发来的，上面写道：

詹姆斯·戴默雷爵士谨向歇洛克·福尔摩斯先生致意。

①本篇发生年份是一九〇二年，那么本篇的创作年份就是一九一二年之后。

②迈克尔·哈里森在《歇洛克·福尔摩斯的脚步》中指出，这里提到的是位于克拉文街脚处的内维尔澡堂。下午七点之前澡资三先令六便士，七点之后为两先令。

③这天是星期三。

④位于蓓尔美尔街九十四号，保守党活动中心和总部，一八九六年时拥有多达一千八百位会员。《希腊译员》中华生提到的第欧根尼俱乐部距离卡尔顿俱乐部不远。

暂定明日下午四时三十分登门造访，有棘手要事相商，
务请拨冗指教。如蒙俯允，请打电话至卡尔顿俱乐部
告知。^①

“华生，我当然已经和他约好了。”当我把信递回去的时候福尔摩斯说，“你知道戴默雷这个人吗？”

“我只知道他的名字在社交界无人不晓。”

“那么，我可以多告诉你一点。他向来以擅长处理那些不宜在报纸上刊登的棘手问题而出名。你大概还记得在办理哈默福特遗嘱案时他和乔治·刘易斯爵士^②的谈判吧。他是一个真正老于世故、而且有外交技巧的人。所以，我希望这一次他不是虚张声势，而是真的需要我们的帮助。”

“我们的？”

“是的，华生，如果你愿意帮忙的话。”

“我感到很荣幸。”

“那么记住，时间是四点半。在这之前，我们先把这个问题放到一边吧。”

那时我住在安妮女王街^③，不过在约定的时间之前，我就赶到了贝克街。四点半整，上校詹姆斯·戴莫雷爵士^④来了。我认为不用描述他，因为许多人都记得他开朗诚实的个性，胡须刮得很干净的宽阔面颊，尤其是那圆润轻松的声调，还有灰色的爱尔兰眼睛里流露出的恳切和坦率。他那富于表情的嘴唇总带着机智而幽默的微笑，他那发亮的礼帽，深黑色的燕尾服，黑缎领带上的镶珠别针，还有光亮的皮鞋上的淡紫色防尘罩……总而言之，他身上的每一处，无不显示出这位著名人物出名的讲究衣着的习惯。这位身材高大，富有魅力的贵族完全支配了这个小房间。

①一八八三年卡尔顿俱乐部的电话第一次出现在电话号码簿上。

②当时英格兰最著名的法律顾问，也是威尔士王子等人的密友。

③安妮女王街位于卡文迪什广场附近，是医生聚居区，距离贝克街不远。不少福学家将华生搬到安妮女王街和他再婚联系到了一起。在别的故事中没有再提到过这处住所。

④“上校”代表戴莫雷曾经服役，并且获得“上校”军衔。退伍后仍然可以使用军衔作为头衔。

“当然，我有在这里见到华生医生的准备。”

他彬彬有礼地鞠了一躬，“他的合作可能是必要的，福尔摩斯先生，因为我们这次要对付一个经常使用暴力、无法无天的人。我说，他是全欧洲最危险的人物。”

“我过去的几位对手都曾享有这个讨人喜欢的名头。”福尔摩斯微笑着说，“你不吸烟吗？那就请允许我点起烟斗吧。^①如果你口中的这个人比已故的莫里亚蒂教授或现在还活着的塞巴斯蒂安·莫兰上校^②更危险的话，那倒真是值得一看的。敢问他的尊姓大名？”

“你听说过格鲁纳男爵吗？”

“你是说那个奥地利的谋杀犯？”

戴默雷上校举起戴着羊羔皮手套的双手，大笑起来：“什么事都瞒不过你，福尔摩斯先生！棒极啦，这么说，你已经确定他是凶杀犯了？”

“关注大陆上的案件也是我的工作。只要是读过布拉格^③事件报道的人，谁会觉得这个人不是凶手呢！只是由于一条纯技术性的法律条款和一位证人不明不白的死亡，他才得以逃脱惩罚！在史普卢根隘口^④刚刚发生那个所谓‘事故’的时候，我就肯定他杀害了自己的妻子，就如同亲眼看见一样。我也知道他已经来到英国，并且预感到他早晚会给我找点事干的。那么，格鲁纳男爵现在怎么了？我想这次应该不会是旧悲剧的重演吧？”

“不，这次更严重。惩罚犯罪虽然重要，但

①布里斯·奥斯汀认为这句话体现了福尔摩斯的“小聪明”，这句话的目的是让不可一世的戴默雷上校消消气焰。奥斯汀解释说，很明显戴默雷没有脱去手套（下文提到“戴默雷上校举起戴着羊羔皮手套的双手”），也就是说上校可能觉得福尔摩斯的寓所不干净，或者说明他还没有和福尔摩斯握手。福尔摩斯问“你不抽烟吗？”是给戴默雷“下套”。这个套子很隐蔽，也很有效。如果上校没有拒绝，他就得脱下手套。如果他拒绝了，福尔摩斯会说：“那就请允许我点起烟斗吧。”而且说话的时候福尔摩斯一定带着微笑。

②《最后致意》中福尔摩斯也提到莫兰，似乎那时（一九一四年）他仍然活着。莫兰是如何逃过谋杀指控的呢？

③当时是奥地利帝国首都。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奥匈帝国战败，布拉格成为新成立的捷克斯洛伐克的首都。

④意大利和瑞士交界处阿尔卑斯山的一处隘口。会人感觉奇怪的是，这桩发生在瑞士的案件为何在布拉格审判。或许应该送去维也纳开庭。布里斯·奥斯汀解释说，也许男爵在维也纳的名声很差，因此他要求变更审判地点，因为他地位很高，所以被批准了。